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就因本聯合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麗新製衣

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



麗新發展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8)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1)



寰亞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5)

聯合公佈

完成

- (I) 貸款資本化；
- (II)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提呈之回補發售；
- 及
- (III) 配售資本化股份

茲提述(i)寰亞傳媒集團有限公司(「寰亞傳媒」，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寰亞傳媒集團」)、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豐德麗」)、麗新發展有限公司(「麗新發展」)及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麗新製衣」)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之聯合公佈(「該公佈」)及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之聯合公佈；(ii)寰亞傳媒及豐德麗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之聯合公佈；(iii)寰亞傳媒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之公佈；(iv)寰亞傳媒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之通函；(v)豐德麗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之通函；及(vi)寰亞傳媒及豐德麗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之章程，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貸款資本化、回補發售、配售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聯合公佈所採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貸款資本化、回補發售及配售

寰亞傳媒、豐德麗、麗新發展及麗新製衣各自之董事會欣然宣佈，貸款資本化協議、回補發售及配售協議之所有條件均已獲達成，而貸款資本化、回補發售及配售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落實完成。

根據貸款資本化，寰亞傳媒合共發行2,687,500,000股新股份，其中(i) 41,217,036股資本化股份已就其各自之回補保證配額之有效申請配發予回補合資格股東；(ii) 768,750,000股資本化股份由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及(iii) 其餘1,877,532,964股資本化股份由豐德麗之一間附屬公司按豐德麗指示承購。經寰亞傳媒及豐德麗各自之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寰亞傳媒集團、豐德麗集團、麗新集團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第三方。於根據配售承購相關資本化股份後，概無承配人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已成為寰亞傳媒之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因此，緊隨貸款資本化、回補發售及配售完成後，豐德麗於2,021,848,64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約69.7%。

獲有效申請之回補發售股份之股票及退款支票（如有）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以平郵方式寄發予回補合資格股東，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經扣減回補發售及配售所產生之直接交易成本後，豐德麗自回補發售及配售收取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26,300,000港元，而豐德麗擬將所得款項淨額連同直至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出售麗豐控股有限公司權益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1,153,300,000港元，用於實踐豐德麗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之通函所披露之將自身及其附屬公司發展成為單一經營戲院、媒體及娛樂集團之業務規劃。

貸款資本化、回補發售及配售對寰亞傳媒股權架構之影響

寰亞傳媒於緊接貸款資本化、回補發售及配售完成前及緊隨該等事項完成後之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名稱	緊接貸款資本化、 回補發售及配售完成前		緊隨貸款資本化、 回補發售及配售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豐德麗	144,315,683	67.6	2,021,848,647	69.7
承配人	—	0.0	768,750,000	26.5
其他公眾股東	69,289,999	32.4	110,507,035	3.8
總計	213,605,682	100.0	2,901,105,682	100.0

承董事會命
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副主席
周福安

承董事會命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副主席
周福安

承董事會命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呂兆泉

承董事會命
寰亞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呂兆泉

香港，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

於本聯合公佈之日期，

- 麗新製衣之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林建岳博士(副主席)、周福安先生(副主席)、余寶珠女士、林建康先生及林孝賢先生(亦為余寶珠女士之替代董事)；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樹賢、林秉軍及周炳朝諸位先生；
- 麗新發展之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林建岳博士(主席)、周福安(副主席)、劉樹仁(行政總裁)、林孝賢(亦為余寶珠女士之替代董事)及譚承蔭諸位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余寶珠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秉軍、梁樹賢、葉澍堃及梁宏正諸位先生；
- 豐德麗之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呂兆泉(行政總裁)、周福安、林孝賢(亦為余寶珠女士之替代董事)及葉采得諸位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余寶珠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志強(主席)、羅國貴和葉天養諸位先生及吳麗文博士；及

- (d) 寰亞傳媒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林建岳博士(主席)、陳志光、呂兆泉及葉采得諸位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歐海豐、吳志豪及潘國興諸位先生。

本聯合公佈所載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發，旨在提供有關寰亞傳媒之資料。寰亞傳媒董事願就本聯合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寰亞傳媒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聯合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令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聯合公佈產生誤導。

本聯合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在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和寰亞傳媒網站(www.mediaasia.com)內供瀏覽。